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28)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S&T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以下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三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新元 (未經審核)
收益			
服務	4	23,344,088	31,608,291
租金	4	<u>281,500</u>	<u>276,850</u>
總收益		23,625,588	31,885,141
服務成本		(20,872,113)	(30,098,985)
毛利		2,753,475	1,786,156
其他收入	5	217,231	99,359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129,474	1,424,235
行政開支		(2,554,366)	(2,767,206)
撥回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60,751	39,596
融資成本	7	(454,307)	(554,261)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u>(743)</u>	<u>(768)</u>
除稅前溢利	8	251,515	27,111
所得稅	9	<u>—</u>	<u>253,141</u>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251,515</u>	<u>280,252</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新分)	11	<u>0.05</u>	<u>0.06</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新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1,329,147	11,213,368
投資物業	13	10,550,000	10,550,000
合營下持有之投資物業	13	4,250,000	4,250,000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0,325	11,068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24	1,270,613	1,266,447
銀行存款		506,966	506,966
		27,917,051	27,797,849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4	4,124,880	4,475,80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5	1,868,809	2,485,344
合約資產	16	19,953,590	20,571,767
銀行結餘及現金		8,546,790	8,281,908
		34,494,069	35,814,82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15,095,284	16,124,056
合約負債	16	190,857	34,601
銀行透支	18	4,703,546	4,614,289
銀行借款	18	6,023,501	6,037,672
合營下持有之銀行借款	18	98,848	96,339
租賃負債	19	351,587	416,902
		26,463,623	27,323,859
流動資產淨值		8,030,446	8,490,96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5,947,497	36,288,812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新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8	4,063,249	4,812,549
合營下持有之銀行借款	18	2,313,611	2,364,054
租賃負債	19	1,360,116	1,153,203
		<u>7,736,976</u>	<u>8,329,806</u>
資產淨值		<u>28,210,521</u>	<u>27,959,00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0	847,680	847,680
儲備		27,362,841	27,111,326
		<u>28,210,521</u>	<u>27,959,006</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S&T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為非香港公司，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7樓B室，主要營業地點則為16 Kian Teck Way, Singapore 628749。自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九日起，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宏德控股有限公司(「宏德」)的附屬公司，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同時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宏德由方順發先生及張德泰先生擁有。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經營附屬公司於新加坡主要從事提供建築服務及物業投資業務。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新元」)列報，其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編製。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已按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投資物業、合營下持有之投資物業及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除外。

3 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一致。

本集團已就編製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以下準則及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的修訂本)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	會計政策的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應用上述修訂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本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向外部客戶提供建築服務(包括土木工程、樓宇建築工程及其他配套服務)及物業投資(即來自投資物業及合營下持有之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的已收及應收款項公平值。

(i)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分拆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新元 (未經審核)
服務類別		
建築服務		
– 土木工程	21,282,599	24,373,497
– 樓宇建築工程	61,409	7,230,684
– 其他配套服務	2,000,080	4,110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u>23,344,088</u>	<u>31,608,291</u>
來自物業投資的租金	<u>281,500</u>	<u>276,850</u>
分部收益(附註4(iii))	<u>23,625,588</u>	<u>31,885,141</u>
確認收益時間		
隨時間	<u>23,344,088</u>	<u>31,608,291</u>
客戶類別		
公司	18,735,181	28,060,969
政府	4,608,907	3,547,322
	<u>23,344,088</u>	<u>31,608,291</u>

(ii) 客戶合約履約責任

本集團隨時間從提供建築服務產生收益。

(iii) 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人(「主要經營決策人」))匯報資料乃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主要經營決策人審閱各分部的分部收益及所佔業績(經參考相應分部的毛利計量)。本集團擁有以下兩個經營分部：

- 建築服務：向政府及商業公司提供土木工程、樓宇建築工程及其他配套服務。
- 物業投資：租賃住宅及工業物業。

概無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定期提供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分析以供審閱。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新元	新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建築服務	23,344,088	31,608,291
物業投資	281,500	276,850
	<u>23,625,588</u>	<u>31,885,141</u>
分部業績		
建築服務	2,533,492	1,567,778
物業投資	219,983	218,378
	<u>2,753,475</u>	<u>1,786,156</u>
未分配：		
其他收入	217,231	99,359
其他收益及虧損	129,474	1,424,235
行政開支	(2,554,366)	(2,767,206)
撥回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60,751	39,596
融資成本	(454,307)	(554,261)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743)	(768)
	<u>251,515</u>	<u>27,111</u>
除稅前溢利		

(iv)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期內，單獨貢獻本集團總收益逾10%的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新元 (未經審核)
客戶I**	3,445,902	不適用*
客戶II**	4,428,512	5,602,087
客戶III**	不適用*	5,666,856
客戶IV**	不適用*	4,477,204
客戶V**	<u>2,408,806</u>	<u>3,920,068</u>

* 收益並無佔本集團於報告期的總收益逾10%。

** 收益乃來自建築服務分部。

(v)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亦為原居地)經營業務。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之100%(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00%)。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均位於新加坡。

5 其他收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新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貼(附註)	22,644	19,238
租賃設備之租金收入	182,067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2,520	7,198
雜項收入	-	72,923
	<u>217,231</u>	<u>99,359</u>

附註：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政府補貼主要指就業信貸計劃。所有政府補貼均為已產生的開支或虧損，或為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援目的，而並無未來相關成本。概無須履行的特別條件或或然事項，且性質為非經常性。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新元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收益(附註(i))	124,440	2,278,593
銷售廢料收益	43,760	24,361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收益	4,166	3,941
匯兌淨虧損	(42,892)	(577,660)
出售在合營下持有的投資物業的虧損淨額(附註(ii))	-	(305,000)
	129,474	1,424,235

附註：

- (i) 計入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其主要為本集團以3,720,000新元的代價向一名外部人士出售物業所錄得的收益淨額2,129,035新元。
- (ii)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了在合營下持有的投資物業予一名外部人士，代價為1,200,000新元，而本集團確認虧損淨額305,000新元。

7 融資成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新元 (未經審核)
以下項目之利息：		
- 銀行借款及透支	434,303	522,799
- 租賃負債	20,004	31,462
	454,307	554,261

8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項目得出：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新元	新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確認為服務成本	801,915	667,909
確認為行政開支	432,790	490,604
	<u>1,234,705</u>	<u>1,158,513</u>
董事酬金(附註22)	487,647	481,118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其他福利	2,665,297	2,681,812
– 中央公積金(「中央公積金」)供款	166,685	184,264
– 外籍工人徵費及技能開發徵費	505,334	543,218
	<u>3,824,963</u>	<u>3,890,412</u>
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確認為服務成本	2,624,189	2,770,100
– 確認為行政開支	1,200,774	1,120,312
	<u>5,442</u>	<u>25,824</u>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8,141,061	8,228,278
確認為服務成本的材料成本	7,928,316	16,888,235
確認為服務成本的分包費用	<u>7,928,316</u>	<u>16,888,235</u>

9 所得稅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新元	新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稅項(抵免)/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附註(i))	–	–
– 就過往年度進行調整(附註(ii))	–	(253,141)
	<u>–</u>	<u>(253,141)</u>

附註：

- (i)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於新加坡產生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新加坡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 (ii)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進行的稅務調整與過往年度新加坡企業所得稅的超額撥備有關，有關金額已落實並由新加坡稅務當局退還予本集團。

10 股息

本公司或集團旗下實體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及於本期間結束後直至本公告日期均無宣派任何股息。

11 每股盈利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新元)	251,515	280,252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480,000,000	480,0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新分)	<u>0.05</u>	<u>0.06</u>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盈利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乃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可轉換為股份的攤薄證券。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物業 新元	樓宇及永久 業權土地 新元	宿舍 新元	汽車 新元	廠房及 機械 新元	辦公室 設備 新元	傢俬及 裝置 新元	租賃物業 裝修 新元	總計 新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一日	9,673,870	1,717,867	1,306,858	6,422,987	8,983,400	435,629	112,236	1,558,192	30,211,039
添置	-	-	-	200,488	1,441,500	23,210	-	-	1,665,198
出售／撇銷	-	(1,717,867)	-	(756,911)	(1,930,799)	(2,808)	-	(213,704)	(4,622,089)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三年十月一日	9,673,870	-	1,306,858	5,866,564	8,494,101	456,031	112,236	1,344,488	27,254,148
添置	-	-	544,824	35,660	770,000	-	-	-	1,350,484
出售／撇銷	-	-	-	(225,934)	(347,000)	-	-	-	(572,934)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9,673,870	-	1,851,682	5,676,290	8,917,101	456,031	112,236	1,344,488	28,031,698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一日	1,605,716	123,169	750,489	5,783,366	6,532,376	359,607	108,899	1,508,719	16,772,341
年內支出	336,453	3,735	386,005	302,561	1,176,052	41,949	3,337	49,473	2,299,565
出售／撇銷	-	(126,904)	-	(756,911)	(1,930,799)	(2,808)	-	(213,704)	(3,031,126)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三年十月一日	1,942,169	-	1,136,494	5,329,016	5,777,629	398,748	112,236	1,344,488	16,040,780
期內支出	168,227	-	217,359	122,049	709,553	17,517	-	-	1,234,705
出售／撇銷	-	-	-	(225,934)	(347,000)	-	-	-	(572,934)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2,110,396	-	1,353,853	5,225,131	6,140,182	416,265	112,236	1,344,488	16,702,551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經審核)	<u>7,731,701</u>	<u>-</u>	<u>170,364</u>	<u>537,548</u>	<u>2,716,472</u>	<u>57,283</u>	<u>-</u>	<u>-</u>	<u>11,213,368</u>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7,563,474</u>	<u>-</u>	<u>497,829</u>	<u>451,159</u>	<u>2,776,919</u>	<u>39,766</u>	<u>-</u>	<u>-</u>	<u>11,329,147</u>

使用權資產賬面值(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列載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新元 (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1,078,014	1,107,281
宿舍	497,829	170,364
廠房及機械	-	551,551
汽車	94,996	130,620
	<u>1,670,839</u>	<u>1,959,816</u>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值合共為6,485,460新元(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6,624,420新元)的租賃物業及樓宇及永久業權土地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銀行融資(包括銀行借款)。

13 投資物業／合營下持有之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 新元	在合營下持有的 投資物業 新元
公平值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經審核)	10,213,000	5,945,000
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增加／(減少)淨額	337,000	(190,000)
出售(附註6)	-	(1,505,000)
	<u>10,550,000</u>	<u>4,250,000</u>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10,550,000</u>	<u>4,250,000</u>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及合營下持有之投資物業持作賺取租金及資本增值用途。投資物業及合營下持有之投資物業均使用公平值模型計量。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及合營下持有之投資物業的估值由GB Global Pte. Ltd.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進行，估值師為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與本集團並無關聯，其估值方法已於下文披露。經管理層評核，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估值所使用主要輸入數據及假設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維持適用及合理。

公平值乃根據直接比較法釐定，反映該等物業按現況交吉出售，並參考有關市場上最近可得可資比較的銷售交易。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新元 (經審核)
投資物業		
21 Toh Guan Road East #01-10, Singapore 608609	1,510,000	1,510,000
21 Toh Guan Road East #01-11, Singapore 608609	1,510,000	1,510,000
45 Hillview Avenue #01-05, Singapore 669613	2,240,000	2,240,000
45 Hillview Avenue #01-06, Singapore 669613	2,230,000	2,230,000
11 Kang Choo Bin Road #01-01, Singapore 548315	1,400,000	1,400,000
11 Kang Choo Bin Road #01-03, Singapore 548315	1,660,000	1,660,000
	<u>10,550,000</u>	<u>10,550,000</u>
合營下持有之投資物業		
114 Lavender Street, #01-68 CT Hub 2, Singapore 338729	8,500,000	8,500,000
本集團合營下持有之投資物業的權益的擁有權的比例	<u>50%</u>	<u>50%</u>
本集團分佔合營下持有之投資物業	<u>4,250,000</u>	<u>4,250,000</u>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及合營下持有之投資物業均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銀行融資(包括銀行借款)。		

14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新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4,416,989	4,868,991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92,109)	(393,188)
	<u>4,124,880</u>	<u>4,475,803</u>

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發票日期起30至35日(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30至35日)。以下為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新元 (經審核)
30日內	2,398,923	3,036,172
31日至60日	293,724	91,054
61日至90日	22,150	19,629
91日至180日	5,841	59,484
181日至1年	120,647	7,619
超過1年	1,283,595	1,261,845
	4,124,880	4,475,803

1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新元 (經審核)
雜項債務	537,191	1,418,305
預付款項及墊款	360,706	236,568
按金	985,235	871,132
	1,883,132	2,526,005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4,323)	(40,661)
	1,868,809	2,485,344

16 合約資產／負債

以下為就財務報告目的而進行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結餘的分析：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新元 (經審核)
合約資產，扣除虧損撥備	19,953,590	20,571,767
合約負債	(190,857)	(34,601)
	<u>19,762,733</u>	<u>20,537,166</u>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金額指本集團就提供建築服務而向客戶收取代價的權利，其乃於以下情況產生：
(i)本集團根據有關合約完成相關服務時；及(ii)客戶預扣應付本集團若干金額作為保留金，以確保於完成相關工程後一段期間(一般為12個月)(保養期)妥為履行合約。先前確認為合約資產的任何金額在其成為無條件及向客戶開具發票時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合約資產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新元 (經審核)
建築合約 – 即期：		
應收保留金	5,481,794	5,624,006
其他*	14,564,393	15,073,692
	<u>20,046,187</u>	<u>20,697,698</u>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92,597)	(125,931)
	<u>19,953,590</u>	<u>20,571,767</u>

* 其指本集團已根據有關合約完成相關服務，惟未獲客戶委任之代表核證之尚未向客戶開具賬單的收益。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指因本集團已收到客戶的代價(或一筆代價已到期)而須向客戶轉讓服務的責任。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新元 (經審核)
建築合約 – 即期	<u>190,857</u>	<u>34,601</u>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新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6,761,713	4,273,229
貿易應計款項	3,351,753	6,275,978
應付保留金*	<u>3,638,060</u>	<u>3,653,275</u>
	<u>13,751,526</u>	<u>14,202,482</u>
薪金及應付中央公積金	633,044	975,594
按金	150,450	83,650
應付雜項費用	465,160	489,007
應付商品及服務稅	50,954	45,549
應計開支	<u>44,150</u>	<u>327,774</u>
	<u>1,343,758</u>	<u>1,921,574</u>
	<u>15,095,284</u>	<u>16,124,056</u>

* 應付分包商的保留金均為免息，須於保養期結束後付款，或根據相關合約訂明的條款於完成相關工程後一段期間(一般為12個月)內付款，因預計將於本集團的正常經營週期內支付，故分類為即期。

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新元 (經審核)
30日內	2,988,737	2,303,422
31日至60日	1,609,576	854,009
61日至90日	834,487	605,364
超過90日	1,328,913	510,434
	<u>6,761,713</u>	<u>4,273,229</u>

18 銀行透支／銀行借款／合營下持有之銀行借款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新元 (經審核)
銀行透支	4,703,546	4,614,289
銀行借款及合營下持有之銀行借款 – 有抵押及擔保	<u>12,499,209</u>	<u>13,310,614</u>
	<u>17,202,755</u>	<u>17,924,903</u>
到期日分析：		
一年內(呈列為流動負債的款項)	10,825,895	10,748,30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777,986	2,389,463
超過五年	4,598,874	4,787,140
呈列為非流動負債的款項	<u>6,376,860</u>	<u>7,176,603</u>
	<u>17,202,755</u>	<u>17,924,903</u>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新元 (經審核)
分析為：		
流動負債		
銀行透支	4,703,546	4,614,289
銀行借款	6,023,501	6,037,672
合營下持有之銀行借款	98,848	96,339
	<u>10,825,895</u>	<u>10,748,300</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4,063,249	4,812,549
合營下持有之銀行借款	2,313,611	2,364,054
	<u>6,376,860</u>	<u>7,176,603</u>

19 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新元 (經審核)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351,587	416,902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93,361	258,926
超過五年	866,755	894,277
非流動	<u>1,360,116</u>	<u>1,153,203</u>
租賃負債總額	<u>1,711,703</u>	<u>1,570,105</u>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流動	351,587	416,902
非流動	<u>1,360,116</u>	<u>1,153,203</u>
	<u>1,711,703</u>	<u>1,570,105</u>

本集團並無就租賃負債面臨重大流動資金風險。租賃負債受本集團庫務部門監控。應用到租賃負債的加權遞增借款利率介乎2.3%至5.6%（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2.3%至5.6%）。

20 股本

	普通股數目	面值 港元	股本 港元
本公司法定股本：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0</u>	<u>0.01</u>	<u>10,000,000</u>
	普通股數目	股本 港元	股本 新元
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480,000,000</u>	<u>4,800,000</u>	<u>847,680</u>

21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能持續經營，並透過在債務與權益之間作出最佳平衡，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於整個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含債務，包括銀行透支及借款(包括合營下持有之借款)以及租賃負債，扣除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此檢討的一部分，管理層會在資本架構方面考量資本成本及各類項目相關的風險，並會採取適當行動調整本集團的資本架構。根據管理層的建議，本集團將持續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或籌集新資金提供資金，以平衡整體的資本架構。

22 關聯方交易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新元 (未經審核)
董事		
薪金及津貼	402,000	396,000
董事袍金	61,878	62,433
酌情花紅	-	-
中央公積金供款	23,769	22,685
	<u>487,647</u>	<u>481,118</u>
其他主要管理人員		
薪金及津貼	113,400	105,500
中央公積金供款	17,000	16,235
	<u>130,400</u>	<u>121,735</u>

23 履約保證金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間銀行及保險公司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給予履約保證金12,667,453新元(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10,741,214新元)，作為妥為履行及遵守本集團於本集團與其客戶所訂立合約項下的責任之擔保。

24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按以下方式釐定：

- (i) 具標準條款及條件且於活躍市場上買賣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分別按市場所報買入價及賣出價釐定，及
- (ii)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則按公認定價模型(例如使用可觀察／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進行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本集團就釐定及披露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使用以下層級：

- (i)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為使用活躍市場上相同資產及負債之報價(未經調整)所得出。
- (ii)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為使用第一級所覆蓋報價以外有關資產及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得出)觀察的輸入數據所得出。
- (iii)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為使用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所得出。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公平值定期按公平值計量。

金融資產	公平值		公平值 層級	估值方法及主要 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 數據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新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	1,270,613	1,266,447	第二級	保險公司所報贖回 價值	不適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記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已成立逾25年，並於新加坡主要從事建築服務及物業投資業務。本集團致力於提供建築服務及解決方案，服務範圍包括(i)土木工程(包括道路工程、土方工程、渠務工程、護土及固土結構工程及土質改良工程)；(ii)以工業大廈為主的樓宇建築工程(包括地基工程、打樁工程、加建及改建工程及機電工程)；及(iii)其他配套服務(包括建築材料的物流及運輸服務)。本集團的物業投資業務主要包括住宅及工業物業租賃。

本集團所錄得總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二三年財年上半年」)約31.9百萬新元減少約8.3百萬新元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二四年財年上半年」)約23.6百萬新元。本集團的毛利由二三年財年上半年約1.8百萬新元增加約1.0百萬新元至二四年財年上半年約2.8百萬新元。本集團亦於二四年財年上半年及二三年財年上半年錄得淨溢利約0.3百萬新元。

本集團二四年財年上半年的淨溢利與二三年財年上半年相比維持穩定，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綜合影響：(i)毛利及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進行中項目的成本控制有所改善及二四年財年上半年其他配套服務貢獻較高利潤率；及(ii)二四年財年上半年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收益減少約2.1百萬新元導致其他收益減少。

經參考貿易與工業部(「貿工部」)最近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發佈的新聞稿，新加坡經濟於二零二四年第一季同比增長2.7%，與上一季所錄得增長2.2%相比較快。建築業延續上一季的5.2%增長，於二零二四年第一季同比增長4.1%。該季度的增長乃基於公營界別建築產量增長，即使私營界別建築產量有所下降。按環比經季節性調整基準計算，此界別於第一季度的產量收縮2.0%，較上一季度的2.0%有所回落。

根據建設局(「**建設局**」)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五日的公告，二零二三年的初步建築需求達338億新元，由於投標價上升，加快批出多個私人住宅項目的建築許可以及增加建設局的公營房屋項目，超出建設局的預測270億新元，於二零二三年一月達致320億新元。於二零二四年，預期建築需求總量將介乎320億新元至380億新元，當中公營界別佔建築需求總量約55%。建設局亦預期中期內建築需求將穩定改善，於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二八年達致每年介乎310億新元至380億新元。

建設局亦預測私營界別於二零二四年的建築需求將介乎140億新元至170億新元。建設局預期二零二四年的私營界別建築需求將主要來自政府土地銷售項下的住宅項目、擴展兩個綜合渡假村、重新發展商業樓宇以及開發多用途樓宇及工業設施。

本集團知悉即使新加坡本地建築行業整體前景有所改善，業務營運仍受COVID-19的疫情後影響。加上高息環境以及材料、勞工及分包成本持續上升，本集團對在充滿挑戰的佈局下溢利復甦及業務增長抱持樂觀審慎態度。本集團預期建築業中長期將重拾動力。

本集團將透過提升生產力、增強技術能力、財務管理及提升工作團隊技能，繼續專注加強核心專長的業務策略。本集團相信此舉將會加強我們的中標率及迎合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的競爭優勢。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i)向公營及私營界別客戶提供土木工程、樓宇建築工程及其他配套服務(包括建築材料的物流及運輸服務)(「**建築服務**」)；及(ii)物業投資業務。

本集團的建築服務於新基礎設施及樓宇發展、重建、加建及改建工程以及更新項目中需求廣泛，當中涉及住宅、商業及工業樓宇。就物業投資業務而言，本集團租賃工業及住宅物業，以從租戶賺取租金收入。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分部劃分的總收益明細：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收益	佔總收益	收益	佔總收益
	千新元	百分比	千新元	百分比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建築服務				
— 土木工程	21,283	90.1	24,373	76.4
— 樓宇建築工程	61	0.2	7,231	22.7
— 其他配套服務	2,000	8.5	4	0.0
	<u>23,344</u>	<u>98.8</u>	<u>31,608</u>	<u>99.1</u>
物業投資	<u>282</u>	<u>1.2</u>	<u>277</u>	<u>0.9</u>
總收益	<u><u>23,626</u></u>	<u><u>100.0</u></u>	<u><u>31,885</u></u>	<u><u>100.0</u></u>

本集團的總收益由二三年財年上半年約31.9百萬新元減少約8.3百萬新元或約26.0%至二四年財年上半年約23.6百萬新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i)土木工程及樓宇建築工程之收益分別減少約3.1百萬新元及7.2百萬新元；及(ii)本集團建築項目進度於二四年財年上半年較二三年財年上半年放慢，整體建築活動有所減少。該減少被其他配套服務收益增加約2.0百萬新元所部分抵銷。

物業投資的收益於二四年財年上半年及二三年財年上半年分別維持穩定於約0.3百萬新元。

服務成本

本集團的服務成本由二三年財年上半年約30.1百萬新元減少約9.2百萬新元或約30.6%至二四年財年上半年約20.9百萬新元。服務成本減少乃主要由於上文所述收益減少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二三年財年上半年約1.8百萬新元增加約1.0百萬新元至二四年財年上半年約2.8百萬新元。本集團的毛利率亦由二三年財年上半年約5.6%增加6.1個百分點至二四年財年上半年約11.7%。毛利及毛利率均有所增加，乃主要由於其他配套服務於二四年財年上半年貢獻較高的毛利率，以及本集團進行中項目的管理成本改善所致。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二三年財年上半年約0.1百萬新元增加約0.1百萬新元至二四年財年上半年約0.2百萬新元。其他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租賃設備的租金收入增加約0.2百萬新元，被雜項收入減少約0.1百萬新元所部分抵銷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及虧損由二三年財年上半年約1.4百萬新元減少約1.3百萬新元至二四年財年上半年約0.1百萬新元。其他收益及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減少約2.2百萬新元，被以下各項部分抵銷(i)匯兌虧損淨額減少約0.5百萬新元；及(ii)出售合營下持有之投資物業虧損淨額約0.3百萬新元。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二三年財年上半年約2.8百萬新元減少約0.2百萬新元至二四年財年上半年約2.6百萬新元。行政開支減少乃主要由於專業費用減少約0.2百萬新元所致。

撥回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淨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的撥回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由二三年財年上半年約40,000新元增加約120,000新元至二四年財年上半年約160,000新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當前建築業履約有所回穩，以及本集團的過往已觀察違約率佔債務人的預期期限及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以及二四年財年上半年的經濟環境與二三年財年上半年相比輕微改善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二三年財年上半年約0.6百萬新元減少約0.1百萬新元至二四年財年上半年約0.5百萬新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包括於合營下持有)於二四年財年上半年減少所致。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本集團於二四年財年上半年及二三年財年上半年所分佔合營企業業績維持穩定，均約為虧損700新元。

所得稅

本集團於二四年財年上半年的所得稅抵免較二三年財年上半年減少約0.3百萬新元。由於本集團於二四年財年上半年及二三年財年上半年概無產生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作出所得稅撥備。二三年財年上半年的稅項抵免指新加坡稅務局落實及退還二三年財年上半年與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淨額相關的所得稅調整所致。

期內溢利

因上文所述因素，本集團於二四年財年上半年及二三年財年上半年均錄得期內淨溢利約0.3百萬新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二四年財年上半年宣派中期股息(二三年財年上半年：零新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能持續經營，並透過在債項與權益之間作出最佳平衡，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有關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的整體策略自二零一九年九月本公司股份藉股份發售（「股份發售」）上市（「上市」）以來維持不變。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含債務（包括銀行透支、銀行借款（包括合營下持有之銀行借款）以及租賃負債），扣除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自上市以來，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本集團透過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借款以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其營運資金、資本開支及其他流動資金需求撥付資金。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結構。

本集團採納審慎的現金及財務管理政策。本集團的現金主要以新元及港元計值，一般存入若干金融機構。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8.5百萬新元，相比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約8.3百萬新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透支、銀行借款（包括合營下持有之銀行借款）以及租賃負債總額約18.9百萬新元，相比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約19.5百萬新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4.7百萬新元（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約4.6百萬新元）的銀行透支乃以新元計值並按固定利率計息。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6.2百萬新元（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約6.9百萬新元）的銀行借款（包括合營下持有之銀行借款）乃以新元計值並按固定利率計息。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期末日期所有銀行透支、銀行借款（包括在合營下持有的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並以百分比表示。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67.0%，相比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約69.7%。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款（包括在合營下持有的銀行借款）減少所致。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i)約0.5百萬新元(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約0.5百萬新元)的銀行存款；(ii)賬面值約6.5百萬新元(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約6.6百萬新元)的自住物業；(iii)賬面值約10.6百萬新元(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約10.6百萬新元)的投資物業；及(iv)賬面值約4.3百萬新元(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約4.3百萬新元)的合營下持有之投資物業予相關銀行，以獲得銀行融資(包括銀行借款)。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就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因此整個期間保持良好的財務狀況。董事會密切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能時刻滿足其資金需求。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新加坡經營業務。大部分經營交易及收益以新元結算，且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新元計值。然而，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以港元計值的若干銀行結餘及其他應付款項，分別約為8.0百萬新元及0.3百萬新元，令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會通過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變動來管理有關風險，如有必要將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四年財年上半年，本集團並無有關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持有的重大投資

本集團的重大投資包括投資物業及於合營下持有之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投資成本、公平值、已變現／未變現收益及相對本集團總資產的規模：

重大投資	用途	土地租賃 總年期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投資成本 (新元) (未經審核)	公平值 (新元) (未經審核)	於期內確認 的已變現／ 未變現收益 (新元) (未經審核)	公平值 佔本集團 總資產的 百分比	投資成本 (新元) (經審核)	公平值 (新元) (經審核)	於年內確認 的已變現／ 未變現收益 (新元) (經審核)	公平值 佔本集團 總資產的 百分比
21 Tob Guan Road East										
#01-10, Singapore 608609	商業	60	992,640	1,510,000	—	2.4%	992,640	1,510,000	—	2.4%
21 Toh Guan Road East										
#01-11, Singapore 608609	商業	60	1,667,700	1,510,000	—	2.4%	1,667,700	1,510,000	—	2.4%
45 Hillview Avenue										
#01-05, Singapore 669613	住宅	999	1,334,600	2,240,000	—	3.6%	1,334,600	2,240,000	130,000	3.5%
45 Hillview Avenue										
#01-06, Singapore 669613	住宅	999	1,334,600	2,230,000	—	3.6%	1,334,600	2,230,000	130,000	3.5%
11 Kang Choo Bin Road										
#01-01, Singapore 548315	住宅	999	1,264,075	1,400,000	—	2.2%	1,264,075	1,400,000	40,000	2.2%
11 Kang Choo Bin Road										
#01-03, Singapore 548315	住宅	999	1,529,979	1,660,000	—	2.7%	1,529,979	1,660,000	37,000	2.6%
總計			<u>8,123,594</u>	<u>10,550,000</u>	<u>—</u>	<u>16.9%</u>	<u>8,123,594</u>	<u>10,550,000</u>	<u>337,000</u>	<u>16.6%</u>

於合營下持有之投資物業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投資成本、公平值、已變現／未變現收益／(虧損)及相對本集團總資產的規模：

重大投資	用途	土地租賃 總年期	本集團之 擁有權益 比例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集團應佔 的投資成本 (新元)	本集團應佔 的公平值 (新元)	於期內確認 的本集團 應佔的已變 現／未變現 收益／ (虧損) (新元)	本集團應佔 公平值佔 本集團總 資產的 百分比	本集團應佔 的投資成本 (新元)	本集團應佔 的公平值 (新元)	於年內確認 的本集團 應佔的已變 現／未變現 收益／ (虧損) (新元)	本集團應佔 公平值佔本 集團總資產 的百分比
7 Soon Lee Street #01-13, Singapore 627608 (附註(i))	商業	30	50%	—	—	—	—	—	—	(305,000)	—
114 Lavender Street, #01-68 CT Hub 2, Singapore 338729 (附註(ii))	商業	99	50%	4,985,271	4,250,000	—	6.8%	4,985,271	4,250,000	(190,000)	6.7%
總計				<u>4,985,271</u>	<u>4,250,000</u>	<u>—</u>	<u>6.8%</u>	<u>4,985,271</u>	<u>4,250,000</u>	<u>(495,000)</u>	<u>6.7%</u>

附註：

- (i) 該投資物業乃為與Chartered Employment Agency Pte Ltd.在合營下持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按代價約1.2百萬新元向一名外部人士出售該合營下持有之投資物業，且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約0.3百萬新元。
- (ii) 該投資物業乃為與Poh Wah Group Pte Ltd.在合營下持有。

本公司就投資物業及於合營下持有之投資物業之投資策略

本集團的策略是不斷建立能夠對本集團整體業務增設另一種穩定和經常性的收益來源的投資物業組合，以及多元化建造業發生任何潛在變化的風險，並實現潛在資本增值。根據當前市況(即價格及合理回報)，本集團將會不時透過(i)識別未來具有增值潛力的投資物業；及(ii)持續評估現有投資組合，以及銷售或替換表現不佳的投資物業，鞏固其物業投資業務。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任何未來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僱有182名僱員(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97名僱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惟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二四年財年上半年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3.8百萬新元(二三年財年上半年：約3.9百萬新元)，包括董事酬金、薪金、工資及其他員工福利、供款及退休計劃。

為吸引及挽留高素質員工以及確保本集團保持平穩營運，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及待遇定期予以檢討。本集團的僱員薪金及福利水平具有競爭力(經參考市況以及個人資質及經驗)。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充分的工作培訓，使彼等具備實踐知識及技能。除中央公積金供款及在職培訓計劃外，本集團可能會根據個人表現評估及市況向僱員進行加薪及授予酌情花紅。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檢討董事酬金時已計及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市場競爭力、個人表現及績效，並經董事會批准。

履約保證金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約12.7百萬新元(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約10.7百萬新元)的履約保證金。有關履約保證金乃由銀行及保險公司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作出，作為妥為履行及遵守本集團於本集團與客戶所訂立合約項下責任之擔保。履約保證金將於合約完成後解除。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於二四年財年上半年，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約1.4百萬新元(二三年財年上半年：約15,000新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無)。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扣除上市開支後，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6.3百萬港元(相等於約15.2百萬新元)。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的公告(「該公告」)所載，董事會已議決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分配。自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九日(「上市日期」)起直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重新分配後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分析如下：

用途	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該公告所披露所得款項淨額的經修訂分配方式 百萬港元	於	截至	自上市日期至	於
			二零二三年 十月一日	二零二四年三 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三 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的 實際金額 百萬港元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的 實際金額 百萬港元	已動用所得款 項淨額的實際 金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百萬港元
加強本集團財務狀況	21.8	36.4	30.4	6.0	36.4	-
增強本集團機隊	31.0	36.3	36.3	-	36.3	-
加強本集團人力	11.6	11.6	11.6	-	11.6	-
開發用於製造鋼棒的生產區	2.0	2.0	2.0	-	2.0	-
投資建築資訊模型及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5.3	-	-	-	-	-
收購投資物業	14.6	-	-	-	-	-
總計	<u>86.3</u>	<u>86.3</u>	<u>80.3</u>	<u>6.0</u>	<u>86.3</u>	<u>-</u>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悉數動用。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內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進行重大期後事項。

企業管治

於二四年財年上半年，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五。購股權計劃之目的，是為吸引及挽留本集團優秀人才、為本集團的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諮詢師、顧問、分銷商、承建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合夥人或服務供應商提供額外獎勵，以及促進本集團業務之成功。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採納以來及於二四年財年上半年，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同意授出、行使、註銷、沒收或失效，且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行使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四年財年上半年，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二四年財年上半年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並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審核委員會認為，編製有關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singtec.com.sg)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刊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S&T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方順發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方順發先生及許洲昌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國榮先生、譚漢輝先生及黃家寶先生。